

②57 英濟

請貼郵票

第1聯

100008

257

英濟股份有限公司 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收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市縣區鎮鄉
路里村街段巷弄號之(樓)
收件人： 誠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257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英濟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委託書填表須知

- 第3聯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之前，應向徵求委託書之公司索取委託書，並應向徵求委託書之公司索取委託書之說明書，並應向徵求委託書之公司索取委託書之說明書，並應向徵求委託書之公司索取委託書之說明書。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257	英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 承認 (2) ☐ 反對 (3) ☐ 棄權 2.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1) ☐ 承認 (2) ☐ 反對 (3) ☐ 棄權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 ☐ 贊成 (2) ☐ 反對 (3) ☐ 棄權 4.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英濟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服務代理機構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